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環球數碼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中期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現時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中期與二零二零年同期錄得8,277,000港元之淨溢利比較，將會錄得不多於12,000,000港元之淨虧損。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一年中期」）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現時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中期與二零二零年同期錄得8,277,000港元之淨溢利比較，將會錄得不多於12,000,000港元之淨虧損。該預期淨溢利轉為淨虧損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中期與二零二零年同期5,945,000港元之溢利比較，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為不多於13,000,000港元，該虧損主要是因為(1)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珠影文化產業園停車場之場地和物業使用費及利息損失相關的應付租金及結算款計提撥備作出回撥，而二零二一年中期則預期沒有類似回撥；以及(2)二零二一年中期的訴訟開支增加及支付員工離職補償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中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現時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及可能作出調整。本公司目前正在落實編制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中期之業績。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其他詳情將於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公佈之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時作出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量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量先生（主席）、王宏鵬先生（董事總經理）及尚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征先生（副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教授、林耀堅先生、鄭曉東先生及李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dc-world.com內刊載。

*僅供識別